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1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2018年11月19日召开的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公司于2019年6月1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获准注册的超短期融资券额度为人民币10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

根据对公司资金计划安排和银行间市场情况,2019年12月30日-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发行了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6亿元,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月2日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3.本次权益变动后,黄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的比例降至4.999956%,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4.信息披露义务人指黄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孙雪芬、宁波海新塑料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于2020年1月2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黄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2019年12月31日,黄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20,550,92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9231034%。本次权益变动前,黄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131,865,150股,占公司总股本总额的9.28%。本次权益变动后,黄新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111,314,225股,占公司总股本总额的4.999956%,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19年12月24日至2019年12月3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无限售流通股总计20,550,925股,减持股份数量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231034%。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Rows include 黄新华 and 孙雪芬.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名称,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19前该股份 SCP002. Rows include 代码, 利率, 起息日期, 计息发行总额, 票面利率, 承销商.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有关文件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网(www.shclearing.com)上公告。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3日

证券代码:300800 证券简称:力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1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合科技”)以及子公司湖南力合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检测”)自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累计收到政府补助3,954.52万元(未经审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提供补助主体, 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 收到补助的时间, 金额(万元), 补助形式, 补助依据,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补助类型, 会计科目,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Rows include 力合科技 and 力合检测.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0-001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19年10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获得各项政府补助项目资金共计人民币1,574.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补助原因或项目, 来源及依据, 补助形式, 取得/确认时间, 金额(万元), 是否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Rows include 公司或子公司.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部门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1. 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上述补助款共计1,574.00万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1,573.50万元计入“其他收益”会计科目,另外0.5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会计科目。

2. 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上述政府补助的取得预计增加公司2019年度税前利润1,574.00万元,补助费用将对公司2019年度业绩产生一定影响。上述数据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0-001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获取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景生物”)及全资子公司热景(廊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景廊坊”)自2019年6月30日至2019年12月31日,累计获得政府补助款项共计人民币579.5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补助金额(万元), 补助依据,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Rows include 热景生物 and 热景廊坊.

注:上述补助款项均已到账。 一、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资金,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579.53万元。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19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3日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0-001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天信息”或“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月2日收到公司高级副总裁陈宇峰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即日起辞去公司高级副总裁职务,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的有关规定,陈宇峰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截止2020年1月1日,陈宇峰先生本人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2,906股。根据陈宇峰先生《关于持有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陈宇峰先生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陈宇峰先生于2015年7月用自有资金委托南天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增持的天南信息股票,已委托云南信托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陈宇峰先生承诺对该部分股票继续按委托协议约定执行。

陈宇峰先生在公司担任高级副总裁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陈宇峰先生任职期间尽职尽责的工作态度表示衷心的感谢。特此公告。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ST斯太 公告编号:2020-001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部分债务豁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斯太尔动力(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斯太尔”)收到深圳市金色木桶叁拾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色木桶”)出具的《关于(2018)粤03民初3080号民事判决书(债务清偿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债务基本情况 2017年3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斯太尔为补充企业流动资金与金色木桶签署了《融资协议》,江苏斯太尔向金色木桶贷款人民币10,000万元,贷款期限18个月,公司按月分期进行还款,同时按约定承担担保。2018年6月,江苏斯太尔因涉及重大资产重组被冻结,未能及时偿还金色木桶贷款本金及利息等。为此,金色木桶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判令于2019年4月和2019年10月出具了《民事调解书》(2018)粤03民初3080号及《执行裁定书》(2019)粤03执3542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金色木桶借款合同纠纷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

二、债务豁免情况 鉴于目前公司及江苏斯太尔涉及多项诉讼,且经营状况不佳,金色木桶同意若公司及江苏斯太尔于2020年3月31日前偿付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0,000元,则金色木桶同意豁免江苏斯太尔尚欠其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0,000元,利息人民币4,880,000元,罚息人民币29,649,863.01元(其中利息、罚息自2019年12月18日起,以及实现债权费用等相关费用)。减免后双方确认金色木桶债权余额为人民币30,000,000元(大写:叁仟万元)。若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前偿付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0,000元,则前述债权减免无效。

三、本次债务豁免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会计准则判断相关减免上述债务豁免预计将增加公司营业外收入约人民币8,616,840.76元,本次债务豁免将在一定程度上减轻公司偿债压力,对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具有积极意义。由于该豁免事项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且上述债务豁免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最终审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须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3日

证券代码:002793 股票简称:东音股份 公告编号:2019-108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完成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交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音股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于2019年12月31日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披露的《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及《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及《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

根据《重组报告书》,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等本次交易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相关后续事项主要如下: (一)置出资产交割:置出资产交割日(即2019年12月31日)置出资产交割事项,置出资产交割由置出资产承接主体(即置出资产承接主体)负责,置出资产承接主体对该等资产、负债及债权债务承担全部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报告书》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本次交易的置入资产为罗欣药业99.65476%股份,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

2019年12月31日,罗欣药业向东音股份签署了《股权转让》(编号: LXYY00000536)并已将东音股份登记在其股东名册,东音股份持有标的公司607,428股股份,股权转让事项完成。 (四)置入资产交割: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报告书》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本次交易的置入资产为罗欣药业99.65476%股份,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

2019年12月31日,罗欣药业向东音股份签署了《股权转让》(编号: LXYY00000536)并已将东音股份登记在其股东名册,东音股份持有标的公司607,428股股份,股权转让事项完成。 (四)置入资产交割: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报告书》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本次交易的置入资产为罗欣药业99.65476%股份,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

2019年12月31日,罗欣药业向东音股份签署了《股权转让》(编号: LXYY00000536)并已将东音股份登记在其股东名册,东音股份持有标的公司607,428股股份,股权转让事项完成。 (四)置入资产交割: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报告书》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本次交易的置入资产为罗欣药业99.65476%股份,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

2019年12月31日,罗欣药业向东音股份签署了《股权转让》(编号: LXYY00000536)并已将东音股份登记在其股东名册,东音股份持有标的公司607,428股股份,股权转让事项完成。 (四)置入资产交割: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置入资产交割由置入资产承接主体(即罗欣药业)负责。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31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电子直销中国银行快捷支付业务实施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个人投资者通过电子直销方式投资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1月3日起,实施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优惠。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适用投资者范围:通过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仅包含网上交易)进行快捷支付渠道办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旗下已开通网上直销业务的开放式基金。

三、适用业务范围 基金转换业务。个人投资者通过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办理上述业务时,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与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的规定。

四、费率优惠 投资者使用中行借记卡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时,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0折优惠。

五、重要提示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基金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且由同一登记机构办理登记的其他基金

基金份额的行为。同一基金不同份额之间暂不开通转换。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费用详见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qhky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98

七、风险提示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

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申请使用电子直销交易前,应认真阅读电子直销业务交易协议和规则,了解电子直销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电子直销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一月三日